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 A18 版)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61.05	5,31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6.02	-4,554.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68.82	-8,463.4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39	-32.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37,386.24	-7,735.7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717.37	27,547.05

根据已审阅数据,2020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较2019年同期增长6.1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4.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2.99%,公司业绩水平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主要原因系:发行人作为民生保供企业,疫情未对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而随着疫情逐渐得到有效控制并进入平稳期,以及春耕旺季的启动,发行人化肥、农药产品的刚性需求将得到释放;此外,发行人积极开展春季营销服务活动,带动了公司业绩的增长。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预计2020年1-9月可实现营业收入690,024.61万元至720,209.65万元,较2019年同期增长0%至9.0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41.15万元至7,004.26万元,较2019年同期增长0%至9.1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014.46万元至6,508.61万元,较2019年同期增长0%至8.22%。公司预计2020年1-9月的经营业绩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数量及比例	本次新股发行合计不超过6,208万股(不公开发行新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
发行价格	【1】元/股
发行定价方式	通过询价对象询价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1】倍(按照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3.53元(按照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1】元(按照【1】月【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后股本计算)
市净率	【1】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具备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规定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依照中国法律、法规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规定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除外)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全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1】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1】万元
发行费用(元)	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5,901.48万元: 1.保荐承销费用:3,832.77万元 2.发行登记费:0.0001万元 3.律师费用:1,622.08万元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615.09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605.4万元

注:本次发行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以上数据如有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导致。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09号
法定代表人	邹宁
联系电话	020-87766490
传真	020-87767325
联系人	柯英超、刘勇峰、叶建才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招银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	霍达
联系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2943121
保荐代表人	林联儒、肖伟川
项目协办人	邓鹤梧
项目经办人	胡朝华、石忠华、易昌、项正梁、钟栋、邓理、赖海希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花市街26号新闻大厦7层
负责人	张利国
联系电话	010-89004488
传真	010-66900016
经办律师	王冠、唐诗、孟文琪
(四)会计师事务所: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	蒋洪峰
联系电话	020-83698008
传真	020-83690077
经办会计师	刘火旺、姚静
(五)保荐人律师: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4011号香港中旅大厦21-24层
负责人	高树
联系电话	0755-25777959
传真	0755-25777953
联系人	李丹
(七)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120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5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八)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202号
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8668888
(九)收款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纺大厦支行	户名: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81958901570001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ANGDONG TIANHE AGRICULTURAL MEANS OF PRODUCTION CO., 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18,62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邹宁
成立时间:	2009年3月26日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09号
邮政编码:	510000
联系电话:	020-87766490
传真:	020-87767325
互联网网址:	http://www.gd-tianhe.com
电子邮箱:	zqbg@gd-tianhe.com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公司是由广东省农资公司和何春等18位自然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2月18日,广东省农资公司、何春等18位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书》,约定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本为1,000万股。天禾农资于2009年3月26日取得了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40101111223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

(二)发起人及其投入资产的内容

天禾农资由1名法人和18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公司发起设立时各发起人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姓名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省农资公司	600	60%
2	何春	30	3%
3	罗丽彬	30	3%
4	梁晶	30	3%
5	梁兴鸿	30	3%
6	黄勇	20	2%
7	龙华生	20	2%
8	黄伟雄	20	2%
9	谢贵生	20	2%
10	陈新胜	20	2%
11	姚静	20	2%
12	施伟英	20	2%
13	柯英超	20	2%
14	张剑华	20	2%
15	许伟红	20	2%
16	王小松	20	2%
17	夏碧辉	20	2%
18	柯英超	20	2%
19	张添财	20	2%
20	邹宁	1,000	100%

发行人设立时,上述18名自然人发起人为省农资公司员工。

三、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18,620万股,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合计不超过6,208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公开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前十名的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职务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股份比例	职务
1	邹宁	275	1.48%	董事长
2	梁晶	275	1.48%	董事
3	罗丽彬	225	1.21%	董事
4	林荣光	222.5	1.19%	董事
5	戴志超	222.5	1.19%	董事
6	信达瑞	600	3.22%	董事
7	芳德成长	400	2.15%	董事
8	钟伟清	366.25	1.97%	董事
9	天润粮油	300	1.61%	董事
10	邹宁	275	1.48%	董事
11	梁晶	155	0.83%	董事
12	罗丽彬	155	0.83%	董事
13	张添财	155	0.83%	董事
14	许伟红	155	0.83%	董事
15	杨丽	155	0.83%	董事
16	王小松	155	0.83%	董事
17	夏碧辉	129	0.67%	董事
18	柯英超	129	0.67%	董事
19	张剑华	129	0.67%	董事
20	姚静	129	0.67%	董事

(四)发行人股东中涉及国有股份或者外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股东中无国有股份、外资股份。

(五)发行人股东中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各股东中,粤合资持有新供销商贸和天润粮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供销社控制。中科创业为中山中科股东,东持51%的股份,粤合资持有天润粮油100%的股权;粤合资持有新供销商贸和天润粮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供销社控制。中科创业为中山中科股东,东持51%的股份,粤合资持有天润粮油100%的股权。

王小松与许红洁为夫妻关系,王小松持有发行人60万股,占发行人全部股份的0.32%,许红洁持有发行人10万股,占发行人全部股份的0.05%;林伟藩与胡卓妍为夫妻关系,林伟藩持有发行人50万股,占发行人全部股份的0.27%,胡卓妍持有发行人16万股,占发行人全部股份的0.09%;谭家顺与卢

结文为夫妻关系,谭家顺持有发行人20万股,占发行人全部股份的0.11%,卢结文持有发行人20万股,占发行人全部股份的0.11%。

除上述外,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供销社、控股股东粤合资和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新供销商贸、天润粮油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不因向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承诺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其持有的发行人的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2.中山中科、横琴粤科、中科创业、信达瑞、芳德成长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